

交地协议

桐土交[2020]22007号

甲方：桐庐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乙方：杭州富春马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丙方：瑶琳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丙方）

根据成交确认书及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（合同号3301222020A22007）约定，乙方依法受让杭州亚运马术项目A区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甲乙丙三方就地块交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移交地块位于瑶琳镇林场，土地面积为271045平方米（具体详见出让合同附图）。

二、交地以现状为准，乙方实地验明地块，达到“净地”交付要求，对该宗地四至范围、用地面积及地块现状的相关情况等均无异议，自《交地协议》签定之日起，甲方委托丙方将地块交给乙方，乙方同意接收地块，从交地起该地块上发生的安全、卫生、文明施工等相关事宜均由乙方全权负责。

三、本协议由三方签章后生效，协议一式三份，甲、乙、丙方各执壹份。

四、本协议于2020年8月14日签订。

甲方：桐庐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徐松平

乙方：杭州富春马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张明

丙方：瑶琳镇人民政府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陆玉峰